

成都跑酷男“150秒跑赢地铁”？

网友质疑“捷径”说：世界纪录都要131秒96 况且还得过安检

成都晚报5月18日报道 地铁到站，年轻小伙冲出车厢跑上地面，再往下一站狂奔，当他跑到下一站的站台时，刚好赶上同一班地铁……最近几天，一段成都大学生150秒“跑赢”地铁的视频在网上热传。截至昨日下午4点，该视频在微辣 video 播放量达349万次、梨视频播放量达107万次，部分网友表示赞赏他的勇气，而更多人则对视频的真实性、奔跑地点的安全性等存有质疑。昨日，成都晚报记者联系上了视频中的主角侯荣。

疯狂视频

地铁里外狂奔近千米
150秒后赶上同一列地铁

视频中，“滴滴滴……”的提示音后，地铁门随之打开，侯荣立即冲出车厢，越过人群，从地铁春熙路站冲出来，往东大门站

狂奔。途中，侯荣不时运用跑酷技巧走“捷径”，试图节约时间的同时，让整个过程中更具观赏性。150秒后，侯荣在东门大桥站成功登上了同一辆地铁。

在地图上测算，地铁2号线从春熙路站E1口出站到东门大桥站D2口进站，两站的直线距离在900米左右，加上进站路程，侯荣的实际奔跑里程约为1000米。记者注意到，侯荣追逐地铁的过程中需要穿过众多人群以及多条马路，路人看见飞奔的侯荣有的避让，有的扭头看他。

网友质疑

世界纪录才131秒96
业余选手不可能这么快

本次挑战过程中，“跑男”侯荣一直口含微型摄像机，另一名同伴则站在车厢内全程录像，以证明整个过程是完整的。即便如此，仍有不少网友

质疑这段视频的真实性。

网友“@门前有颗枣”表达了自己的看法，从视频中看到侯荣进站时刷卡的闸机是粉红色，也就是地铁3号线，与其所说在地铁2号线东门大桥站上车的表述不符。

还有一种质疑则围绕着“150秒”展开，有网友认为，目前男子室外1000米的世界纪录是131秒96，而侯荣跑出了150秒的速度，这对于一个没接受过专业田径训练的人来说难度颇高。

“跑男”回应

用跑酷技术走了“捷径”
实际距离肯定没有1000米

侯荣，1997年出生于成都，现为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2013级的学生。昨日，他告诉成都晚报记者，自己是在四五年前开始接触跑酷的，与成都地铁赛跑是他很早就定下的目标。为了这次

挑战，自己与团队花了一周的时间做前期准备与测算，比如路线选择、红绿灯等待时长等。

而针对质疑，侯荣反复看过视频后给出了回复，他表示进站地点不符是剪辑出的问题，“剪辑人员不是专业的，可能是他剪混淆了。我肯定是从东门大桥D2口进入的。”

对于跑动速度的质疑，侯荣回应称：“奔跑过程中我利用跑酷技术走了‘捷径’，实际的奔跑距离我没测算，但肯定没有1000米。”侯荣还坦言，此次“与地铁赛跑”的视频由他所创建的一个跑酷类自媒体团队策划完成，希望此举能“顺带”提升团队的知名度，带来更多的商业合作。

地铁公司

站内狂奔有安全隐患
再遇到类似情况会阻止

选择在人流密集的地铁进

出站进行挑战，是否存在安全隐患？从视频中可以看到，侯荣到达第二个地铁站时，有翻越护栏的情况，遇到有人挡路时，他还会不时冲过去。对此，很多网友表示担心，“挑战极限没有错，但是在公共场合并且影响到他人就不对了。”

针对此举，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的工作人员也表示，按照《成都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在车站和车厢内是禁止追逐打闹的，同时这样的行为也属于《条例》所禁止的“其他影响轨道交通公共秩序、公共场所容貌和环境卫生的行为”。如果地铁工作人员再遇到类似情况，将会进行阻止。成都公交地铁公安分局宣传部门的工作人员表示，他们也会按照相关规定，对这类行为进行管理。

诈骗公司培训“恋爱高手”

受害人遍及全国22省

达百余人。

嫌疑人多为90后

站在法庭上的18名被告人，多为20出头的小伙子，为首的周某也不过25岁。

法院经过审理查明，2015年9月至2016年6月，周某与王某等人分别在无锡四家贸易公司任经理，通过网络招聘雇佣了李某、赵某、时某等人担任业务员，并对他们进行岗前培训。他们先通过搜索新浪微博不太知名的“网红”，下载50至80张照片，包括生活照、工作照、与亲友和宠物的照片以及私密照等，利用一个月时间养一个微信号和QQ号——经常上传照片，塑造出一个衣食无忧、人见人爱的“白富美”形象。

此后，通过重点寻找25岁至45岁左右的男子作为“猎物”，按照公司培训的聊天模版开始各种“夏娃的诱惑”，主动示好挑逗，让被害人不知不觉误入“桃色陷阱”。业务员在被害人对其深信不疑后，就以过节、过生日为由向被害人索要1314、520、888等具有特殊寓意的微信红包。

这些被告人还“用心良

苦”地以回馈礼物的方式，让被害人产生错觉，认为既然礼尚往来肯定存在真爱。事实上，这些都是价格虚高的礼物，标价和实价相差数百倍。而这些礼物都是被害人到他们指定的网站购买的，网站后台会根据支付货款后生成代码来识别业务员，从而确定提成金额。

“这是一种新型网络诈骗案件，是利用社交工具向不特定多数人实施诈骗。”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庭庭长黄惠芳介绍，这类案件中诈骗公司往往都是以实体存在的，且大多通过正规渠道进行招聘，实施诈骗的人员呈低龄高学历趋势。这些诈骗公司大多实行层级管理，有组织、有计划、有分工、有协作，平时没有任何实物买卖，上班内容就是网络聊天。

“实际上，他们是为了达到非法占有被害人钱财的目的，虚构了人设背景，回馈礼物也只是为了掩盖其非法行为，而且这些礼物价格也都是虚高。”黄惠芳说，这些被告人所得赃款绝大部分汇入上述特定的山寨购物网站，每月再根据业绩从网站返还的资金中进行分赃。



资料图片

法制日报5月18日报道 明明是男儿身，却假装美娇娘，一批初入社会的年轻人在诈骗公司培训下成为“恋爱高手”，利用微信等社交软件骗取大量钱财，他们也因此受到刑罚。

5月16日，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对这起涉及22个省市、百余名受害人的特大网络诈骗案进行宣判，18名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9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2.8万元至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不等的刑罚。

女朋友竟是男儿身

“跟‘她’聊天就是很开心，那些钱仿佛不是钱，只是

数字了。”大学刚毕业两年的李先生是个理工男，在上海每月收入不到万元，却在短短半年内被微信上素未谋面的“白富美女朋友”骗走5万余元。

2015年，李先生在某知名婚恋网站上认识了一个女孩，两个人很是投缘，很快发展成男女朋友关系。互加微信后，王先生发现这个女朋友竟然是个“白富美”，不仅长相出众而且家境优越，经常出入高档场所。

女朋友经常对自己嘘寒问暖，并表示两人相识后便不愿接受家里安排的相亲。李先生很快就坠入情网，经常发送类似“520”“1314”之类的红包，而他也时不时会收到对方寄来的礼物。一两个月后，女朋友就把自己“母亲”的微信

号推送给了李先生，说是介绍两人认识。

为了表达孝心，在三八节这天，李先生连续发了“祝”“阿”“姨”“节”“日”“快”“乐”七个红包，总计6000元。李先生甚至还和自己的父母透露，在上海认识了一个好女孩准备结婚。就在他憧憬美好婚姻生活的时候，微信那头的女朋友突然断线，心急如焚的他在不久后却被公安机关告知，这个女朋友居然是个90后小伙子。

“事后好几个月我都无法接受这样的事实，对我的感情伤害很大。”李先生回想起这半年来，对方虽然多次索要红包但也总回赠各式贵重礼物，难以想象她居然是个男骗子。据了解，像李先生这样的受害者